**常务会前部门审查意见**

|  |  |  |
| --- | --- | --- |
| 征求意见部门 | 反馈意见 | 采纳情况 |
| 市住建局 | 无意见 |  |
| 市财政局 | 无意见 |  |
| 市审计局 | 无意见 |  |
| 市农业农村局 | 无意见 |  |
| 市发改局 | 无意见 |  |
| 市司法局 | 无意见 |  |
| 土地储备中心 | 无意见 |  |

|  |
| --- |
|  福鼎市被征收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补偿标准调整征求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 |
| 单位 | 意见 | 采纳情况 |
| 人大代表 | 茶树补偿价格偏低，需要调整。 | 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政协委员 | 青苗补偿费用中的“茶树”补偿费用低，可适当提高。 | 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政府办 | 无 |  |
| 司法局 | 无 |  |
| 发改局 | 建议本来三档征地区片价38000元调为42000元；青苗补偿中果树备注增加合理株数60-80/亩；茶园标准要提高。 | 根据测算结果结合实际征地补偿标准，确定38000为合理的，不作调整；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林业局 | 无 |  |
| 财政局 | 无 |  |
| 住建局 | 无 |   |
| 农业农村局 | 参照本地已出台的条例征地补偿标准、鼎农函[2023]2号文；茶叶标准太低，建议8000-10000元。 | 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人社局 | 无 |  |
| 交通局 | 无 |  |
| 自然资源局 | 应对接各乡镇(街道),了解分村和村改居的名称更改。 | 已对接更新村、社区名称。 |
| 工业园区 | 无 |  |
| 桐城街道 | 建议一类地段的征地区片价参照[2017]176号文标准，调整至5.5万元/亩；建议柯岭村、麻坑里周边范围纳入一类地范围；建议适当提高耕地上青苗补偿标准和菜园青苗补偿标准；五里牌村已改社区，请及时调整。 | 一类区价格不作调整；已调整一类区范围；根据实际，青苗系数、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已更新社区。 |
| 桐山街道 | 2021.6.28桐山街道原镇西村撤销，成立镇边、岙里、西园3个社区；茶树、蔬菜等青苗补偿标准和实际有一定差距，建议结合实际进行调整。 | 已更新社区；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山前街道 | 山前村已分为石亭社区、程家洞社区、铁塘社区、山前社区四个社区；茶叶补偿标准建议为8000元/亩，其他耕地上青苗补偿适当提高。 | 已更新社区；根据实际，青苗系数、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白琳镇 | 遗漏茶场社区、该社区在翁江区域，增加至二类区内；目前白琳近十年征收耕地标准已经5.5万元/亩，集镇已6.5万元/亩，建议提高各档补偿标准；建议提高茶树盛产期补偿标准；目前建设用地补偿已超过耕地标准，系数为0.8不妥，应往上调整。 | 已更新社区；征地区片价是最低标准，不按照最高标准调整；已提高建设用地调节系数。 |
| 点头镇 | 整体价位偏低，建议上调5000元/亩；建议将大坪村、山柘村列入二类片区；建议茶树青苗补偿均上调2000元/亩；建议建设用地的调节系数应高于耕地，1.5-2.0之间，因为建设用地节省报批过程的相应费用和增减挂钩费用；园地和林地的调节系数要有区别，建议园地按0.6-0.8,林地按0.4-0.5。 | 按照《技术方案》要求，无法将园地和林地区分开。 |
| 店下镇 | 阮洋村建议调为二类片区，即4.5万元/亩；茶园青苗补偿标准比现行(如鼎政综[2023]25号文)的补偿标准低；缺少店下蚕豆的补偿标准，建议按现行标准3000-5000元/亩，即参照鼎政综[2023]25号文执行；黄栀子圃地苗木，按照鼎政综[2023]25号文补偿标准为1.2万元/亩，建议参照执行。 | 经过综合分析不作调整；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叠石乡 | 茶叶青苗补偿偏低，建议参照沙堤湾跨海公路标准提高至6000-8200元。 | 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管阳镇 | 地类调节系数表：建议将林地和园地区分开，园地调节系数适当浮动上调(0.6-0.8);建设用地调节系数建议上调(1.0-1.2);未利用地调节系数过低。茶树的青苗补偿标准：初产期建议上调(3000-6000);盛产期建议上调(8000-10000)。 | 按照《技术方案》要求，无法将园地和林地区分开；已上调建设用地调节系数；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贯岭镇 | 建议贯岭村、邦福村、分水关村调为一类片区；建议松洋村、文洋村、西山村、茗洋村、透埕村、何坑村调为二类片区；建设用地地类调节系数应高于耕地标准；建议调高茶树、黄栀子、槟榔芋的补偿标准。 | 通过综合分析确定各区片；已提高建设用地调节系数；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佳阳畲族乡 | 建议将佳阳村、安仁村调为三类区；建议提高茶树补偿标准，按照10000元/亩；对地类调节系数再核实调整，建设用地上调。 | 已调整区片；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已提高建设用地调节系数 |
| 龙安开发区 | 龙安目前征地标准：4.5+0.45=4.95万元/亩；龙安漏了一个桑杨村。青苗补偿：四季柚10000-26000元/亩，单株200-300元/亩；茶树盛产期16400元/亩(按二年补偿),目前8200元/亩；建议增加跳跳鱼补偿标准和养殖补偿(虾塘)。 | 已增加该村；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并进行统一合并。 |
| 幡溪镇 | 建议将湖林村调为二类；茶树盛产期亩补偿10000元-12000元；樟树等大型乔木，胸径30cm以上树冠较大，建议提高单株补偿，或以面积计价。 | 经综合分析不作调整；根据实际，园地、林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前岐镇 | 将福东社区、岐阳社区、前岐村、彩岙村、薛桥村、柯湾村、双屿村、小岳村、大岳村等9个村社区纳入一类区片；将西宅村、照澜村纳入二类区片，剩余村纳入三类区片；建议前岐四季柚补偿标准为盛产期500元/株(上限25000元/亩),依据鼎政综[2021]81号文规定；建议茶树最高不超过8200元/亩，依据鼎政综[2021]81号文规定。 | 已通过综合分析调整区片；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沙埕镇 | 建议将小白鹭村、后港村、岙腰村、流江村纳入二类区片；建议将茶树(盛产期)亩补偿价格调整为8000-10000元/亩。 | 经过综合分析不作调整；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 |
| 太姥山镇 | 屯头村、下尾村建议调为三档；牛郎岗村、蒙湾村建议调为三档。 | 已下调区片档次。 |
| 硖门畲族乡 | 目前硖门村、斗门头村征地档次已按一类区片价，建议将硖门村、斗门头村、柏洋村按一类区片价；按目前茶树亩产基本收益在1万元/亩，希望茶树盛产期补偿标准提高；金洋社区未纳入，建议核实是 | 经过综合分析不作调整；根据实际，园地标准与上轮保持一致；已更新社区。 |
| 嵛山镇 | 无 |  |
| 土地储备中心 | 地类调节系数建议更改为耕地1.0(含建设用地),园地0.6,林地0.2,未利用地0.06。 | 按照《技术方案》要求，无法将园地和林地区分开。 |